证券代码: 833468 证券简称: 双剑股份 主办券商: 恒泰长财证券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 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以及全体股东审慎、负责的态度,基 于谨慎性原则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事 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设置1名职工代表董事 席位,经审阅程遥先生的个人履历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资料,我 们认为: 程遥先生具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 任公司董事的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 扣仟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 入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其担任职工代表董事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程遥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之日止。

>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基鸿、梁之平 2025年9月15日